

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 举报件信息公示表

(X3YN202405220030)

公示单位: 西山区人民政府

2024 年 12 月 27 日

投诉问题	受理编号: X3YN202405220030 群众投诉问题: 昆明市西山区福海街道办事处福海社区三组村民农田被占用, 滇池一级保护区界碑被外移, 大面积填埋草海建房, 污染滇池。
办结目标	加强滇池保护治理宣传, 提高保护生态环境的意识。
整改措施	一是昆明市、西山区两级滇管部门, 于2024年5月25日前, 结合职责, 深入西山区福海街道办事处、西山区福海社区以及福海三组, 开展滇池水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, 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。 二是西山区福海街道办事处及西山区福海社区在坝河湿地、环草海绿道, 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滇池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工作。
整改主要工作成效	2024 年 5 月 24 日、5 月 25 日昆明市滇管局、昆明市自然资源规划局、西山区水务局、西山区自然资源局, 福海街道办事处深入西山区福海社区以及福海三组, 向社区、小组干部开展了《云南省滇池保护条例》(2023 年修订版)、滇池湖滨生态红线界桩与原滇池保护区界桩有关知识的宣传工作, 提高群众对政策的了解。
自查自验和市级验收情况	2024 年 11 月 5 日, 西山区水务局会同西山区自然资源局、福海街道办事处、福海社区组织了自查自验。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, 整改措施已落实, 问题已解决, 同意通过自查自验。2024 年 12 月 19 日昆明市滇池管理局组织了市级验收, 经材料核实和现场核实, 符合验收要求, 同意通过市级验收。
公示说明	现将该投诉问题整改完成情况进行公示, 如有意见建议, 请反馈至 xsswbgs@126.com。联系人员及电话: 尹忠祥, 13700659113。